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鉴于近日董事会换届工作已筹备完毕，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冠勋先生、赵云文先生、张裕烽先生、郑家辉先生、江丽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黄元林先生、吴兴印先生、周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黄元林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周梅女士自2021年8月26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

超过六年，公司将在周梅女士任期满六年之前，完成相应独立董事的更换工作。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董事候选人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2日

附件：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冠勋，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南海区九江镇党委委员、副镇长、三级主任科员、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

刘冠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关联方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刘冠勋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刘冠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赵云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5年生，初中学历。曾任深圳中航科技公司业务科长，苏州金塔公司五分厂厂长，无线电厂厂长，电视机组件厂厂长，天银电器经理，天银有限监事。赵云文先生是天银机电的主要技术研发人员，被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聘为全国家用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家用电器用主要零部件分技术委员会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赵云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67.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与公司副总经理赵晓东先生存在关联关系，属父子关系，除与赵晓东先生存在关联关系外，赵云文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

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赵云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张裕烽，男，199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万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行机构事业部项目经理、珠海横琴阳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风控经理、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职员。现任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经理。

张裕烽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关联方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经理。张裕烽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张裕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郑家辉，男，199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佛山市南海产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部职员、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职员、广东南海产业发展研究有限公司产业研究部副部长。现任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副经理。

郑家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关联方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副经理。郑家辉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郑家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江丽兰，女，199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项目经理、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经理、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职员、佛山市和悦雅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员。现任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

江丽兰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关联方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江丽兰女士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江丽兰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黄元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生，本科学历。曾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合伙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高级经理。现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黄元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元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黄元林先生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吴兴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法官、广东古今来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广东至高律师事务所主任。

吴兴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兴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吴兴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周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徐州九州职业技术学院经管系教师、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经管系教师。现任苏州工学院商学院教授、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周梅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周梅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